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尤夫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0**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州尤夫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尤夫控股”）于2014年7月29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500,000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并办理了质押手续（详见本公司于2014年7月31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2015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的议案，该权益分配方案于2015年5月7日实施完毕，转增后公司上述质押股数变更为7,700,000股。

2016年3月14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尤夫控股通知，尤夫控股已于2016年3月11日将上述质押给浦发银行的7,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股份全部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本次股权质押解除后，尤夫控股持有的本公司 124,383,532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全部无质押冻结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15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